

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成都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成都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成都凌云”）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担保额度 4,000 万元人民币；截止本公告日，本公司未对该子公司提供担保。
- 截止公告日，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成都凌云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为满足其新产品开发的资金需要，本公司拟为其提供 4,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，用于办理贷款和其他融资业务，担保期限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。

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成都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担保期限的议案》，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为成都凌云提供担保额度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：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（龙泉驿区）文柏大道 88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建忠

经营范围：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；机械零部件加工；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
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资产总额 15,854 万元、负债总额 9,826 万元、资产净额 6,029 万元、营业收入 13,791 万元、净利润 936 万元。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。

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，资产总额 18,166 万元、负债总额 11,544 万元、资产净额 6,622 万元、营业收入 13,456 万元、净利润 529 万元。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成都凌云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，可以满足其生产经营、新产品投入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其业务发展，符合本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，董事会同意为其提供担保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对成都凌云提供担保的资料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成都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有利于满足其贷款及其他融资业务的需要，担保没有超出公司所能承受的风险范围，符合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；同意公司向成都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 4,000 万元担保额度，担保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18 年 11 月 12 日，本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07,605.74 万元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.42%，全部为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。

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2 日